工信部公示新能源汽车补助清算终审结果

5月25日，工信部公示了关于2018年度、2016年及以前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和2018年度、2019年度补助资金预拨审核情况。据第一电动网统计，本次共发放约107.65亿元新能源汽车补贴。

2018年度，企业申报推广数为574445辆， 企业申请清算资金2282432.8335万元，专家组核定的推广数为548699辆，应清算补助资金2117777万元，剩余应扣预拨资金2289530万元，本次扣减预拨资金2019699万元，本次实际预拨资金98078万元。核减原因有：未接入国家监管平台，国家监管平台核定的行驶里程数不满足2万公里，现场未查到车辆，现场核查无法判定关键零部件一致性等。

2016年度，企业申报推广数为58196辆，企业申请清算资金694121.84万元，专家组核定的推广数为56855辆，应清算补助资金682020万元。核减原因有：实地核查未核查到车辆比例过高、未接入国家监管平台，国家监管平台核定的行驶里程数不满足2万公里，现场未查到车辆，现场核查未通过电量测试、电池组型号与推荐目录不一致等。

2015年度及以前，企业申报推广数为2438辆，企业申请清算资金40291.9068万元，专家组核定的推广数为2085辆，应清算补助资金28467万元，终端用户闲置车辆补贴资金清算扣回15745万元，本次实际拨付补助资金12722万元。

2018、2019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核定车辆为907132辆，预拨金额为283869万元。

以下为原文

关于2018年度、2016年及以前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和2018年度、2019年度补助资金预拨审核情况的公示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财建〔2015〕134号）、《关于2015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工作的补充通知》（财办建〔2016〕115号）、《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6〕958号）、《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8〕18号）、《关于开展2018及以前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的通知》（财办建〔2019〕87号）和《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9〕138号）等文件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委托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清算中心，开展了2018年度、2016年及以前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和2018年度、2019年度补助资金预拨审核工作。

现将审核结果予以公示，请社会各界监督，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将意见反馈至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

公示时间：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31日

传 真：010-66013726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长安街13号（邮编：100804）

电子邮件：qiche@miit.gov.cn

附件：

1. 2018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终审车辆信息表
2. 2016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终审车辆信息表
3. 2015年及以前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终审车辆信息表
4. 2018、2019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预拨审核情况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56808.html